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核查意见

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净源”）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的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4〕第 140 号，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科净源的持续督导机构，现对年报问询函提及的相关问题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问题一：2021 年至 2023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8 亿元、4.39 亿元、3.02 亿元，其中 2023 年第二季度营业收入为 1.85 亿元，占比为 61.26%。请你公司：（1）补充说明 2021 年至 2023 年收入持续下滑的主要原因，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是否具有合理性，是否存在收入跨期调节或冲回以前年度收入的情形。（2）结合业务开展季节性等因素，并对比近三年各季度收入确认情况，说明 2023 年第二季度确认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补充说明 2021 年至 2023 年收入持续下滑的主要原因，并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是否具有合理性

2021 至 2023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收入 (万元)	较上年变动 比例 (%)	收入 (万元)	较上年变动 比例 (%)	收入 (万元)
金达莱	50,521.93	-36.13	79,097.55	-13.33	91,260.38
德林海	31,004.23	-30.92	44,882.04	-8.68	49,146.27
金科环境	57,275.50	-14.63	67,089.09	19.91	55,951.15

华骐环保	35,056.75	-18.42	42,972.10	-32.29	63,460.40
倍杰特	65,307.98	-22.16	83,897.45	17.71	71,276.99
平均值	44,890.73	-24.45	60,311.17	-3.34	63,188.44
科净源	30,177.98	-31.30	43,928.78	-8.55	48,035.42

2021 至 2023 年度，受外部复杂严峻的环境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水环境治理行业投资节奏放缓。2022 年度公司与金达莱、德林海及华骐环保营业收入均有所下滑，2023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和公司营业收入均呈下滑趋势，因此，公司 2021 至 2023 年营业收入变动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二）是否存在收入跨期调节或冲回以前年度收入的情形

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根据获取客户出具的验收单或水质检测报告或满足试运行要求后确认收入，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业务根据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项目运营服务业务根据水量确认单据或运营情况确认资料或根据合同约定在合同期限内直线平摊确认收入。

公司在实际核算过程中，严格按照以上收入确认原则进行核算，获取安装调试单、工程进度单、水质检验报告、竣工验收报告、水量确认单据等资料，并与合同约定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不存在 2021 至 2023 年度提前确认收入等收入跨期调节或冲回以前年度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检查公司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2、根据收入明细表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安装调试确认单、竣工验收报告、工程进度单、水量确认单等收入确认资料；

3、对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访谈及函证，询证销售额、应收账款余额、履约进度、合同金额、结算金额等信息；

4、重要工程项目现场查看了工程形象进度，询问工程管理部门，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工程完工进度的合理性；

5、执行截止测试；

6、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年报及相关文件，了解上述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及原因。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 2021 至 2023 年度收入持续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受外部复杂严峻的环境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水环境治理行业投资节奏放缓，同行业可比公司收入变动趋势与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2、公司 2021 至 2023 年度收入确认不存在跨期调节或冲回以前年度收入的情形。

问题二、2021年至2023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分别为0.92亿元、0.86亿元、0.19亿元。2023年，你公司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毛利率分别为40.76%、61.70%、39.29%，较上年分别变动-9.5个百分点、32.87个百分点、-10.07个百分点。请你公司：（1）补充说明2021年、2022年的水处理产品、水环境综合治理方案、项目运营服务毛利率情况；（2）补充说明近三年各业务毛利率变化的主要原因，结合成本构成、定价水平、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毛利率大幅波动的合理性，审核期间是否就毛利率波动风险进行充分披露；（3）结合收入、成本、费用等变化情况，量化说明近三年净利润持续下滑的原因，并补充拟采取的有效应对措施。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说明

（一）水处理产品

2021至2023年，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5.33%、50.26%、40.76%，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成本构成

2021至2023年，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材料及设备	7,195.44	87.91	7,484.89	64.25	7,404.23	62.61
外包成本	594.15	7.26	2,615.52	22.45	3,138.91	26.54
人工成本	38.15	0.47	233.85	2.01	291.4	2.46
其他	356.99	4.36	1,315.83	11.29	991.75	8.39
合计	8,184.72	100.00	11,650.08	100.00	11,826.28	100.00

2021至2023年，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成本主要由材料及设备、外包成本构成，上述两项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9.15%、86.70%及95.17%，2023年度材料及设备占比较高系公司个别项目材料及设备采购中包含安装费等，导致材料

及设备成本占比较高，原来安装费单独采购列入外包成本，所以外包成本有所下降。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毛利率变动受成本构成影响较小。

2、定价水平构成

2021 至 2023 年，公司主要水处理产品平均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孢子转移系统（万元/套）	163.11	160.23	180.38
速分生物球（万元/m ³ ）	0.12	0.23	0.21

2021 至 2023 年，公司孢子转移系统平均销售单价为 180.38 万元/套、160.23 万元/套及 163.11 万元/套，总体呈降低趋势，2022 和 2023 年基本保持稳定。公司速分生物球平均销售单价为 0.21 万元/m³、0.23 万元/m³ 及 0.12 万元/m³，总体呈降低趋势，2023 年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销售速分生物处理系统的主要项目为公司建设并运营的污水厂提标改造，且为公司在北京地区建设的唯一京标 B 高水质、日处理量超过万吨的污水厂，因此报价相对较低。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水处理产品业务毛利率呈降低趋势。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2021 至 2023 年度，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	主要产品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达莱	水污染治理装备	70.52%	71.89%	70.96%
德林海	蓝藻治理技术装备集成	33.22%	46.05%	45.23%
金科环境	污废水资源化产品生产和销售	33.51%	26.95%	45.62%
华骐环保	水处理产品	27.94%	41.53%	37.93%
倍杰特	商品制造与销售	45.43%	34.63%	31.00%
平均值		42.12%	44.21%	46.15%
平均值（剔除金达莱）		35.03%	37.29%	39.95%
公司	水处理产品	40.76%	50.26%	55.33%

2021 至 2023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5.33%、50.26%及 40.76%，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相比存在上市前高于市场平均值，上市后低于市场平均值的情

形，具体原因如下：首先，公司业务模式为根据项目核算收入，每年度公司确认收入的项目各不相同，公司 2023 年度销售产品中毛利率较高的孢子转移系统收入占水处理产品收入的比例从 2022 年度的 32.15%降低至 2023 年度的 20.18%，导致公司 2023 年度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下滑较多；其次，同行业可比公司同类业务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46.15%、44.21%及 42.12%，呈逐年下降趋势，与公司水处理产品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保持一致，随着行业竞争加剧，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均呈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变动受行业影响，不存在上市前后调节毛利率的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值剔除金达莱后分别为 39.95%、37.29%及 35.03%，剔除后公司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毛利率不存在上市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上市后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的情形。

4、公司不存在与客户联合进行利润跨期调节的情形

公司在 2021 和 2022 年度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与上市后 2023 年度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况，因此，公司不存在于上市前的 2021 年度与 2022 年度与客户协商调高毛利率，上市后与客户协商调低毛利率，进而与客户联合进行利润跨期调节的情形。2021 至 2023 年，公司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收入（万元）	水处理产品收入占比（%）
2023 年度	1	客户 1	国有企业	3,617.97	26.19
	2	客户 2	民营企业	2,049.69	14.84
	3	客户 3	国有控股	1,043.45	7.55
	4	客户 4	国有控股	837.70	6.06
	5	客户 5	民营企业	719.38	5.21
2022 年度	1	客户 6	国有企业	3,238.35	13.83
	2	客户 7	民营企业	2,934.25	12.53
	3	客户 8	国有企业	2,648.48	11.31
	4	客户 9	国有企业	2,439.70	10.42
	5	客户 10	国有企业	1,668.33	7.12
2021 年度	1	客户 6	国有企业	5,251.68	19.84
	2	客户 7	民营企业	3,249.18	12.27
	3	客户 11	国有企业	2,481.99	9.38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收入（万元）	水处理产品收入占比（%）
	4	客户 12	国有企业	2,472.42	9.34
	5	客户 13	国有企业	2,095.20	7.91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收入成本明细表，比较分析报告期内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销售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2、向公司管理层了解水环境治理行业情况，查询同行业公司相关公告，结合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收入成本构成、定价水平分析各类毛利率差异原因。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净源水处理产品毛利率存在上市前高于市场平均值，上市后低于市场平均值的情形，上述情形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销售以项目制开展，当年确认收入项目的毛利率存在波动，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公司在 2021 和 2022 年度水处理产品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与上市后 2023 年度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叠情况，因此，公司不存在于上市前的 2021 年度与 2022 年度与客户协商调高毛利率，上市后与客户协商调低毛利率，进而与客户联合进行利润跨期调节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科净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